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国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当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的内容。

截至本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7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8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8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8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2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5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8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33
七、 中介机构情况.....	3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6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6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6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7
四、 资产情况.....	37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9
六、 负债情况.....	4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42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4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43
十、 重大诉讼情况.....	4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43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43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3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3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3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44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44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44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44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44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44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44
十、 纾困公司债券.....	44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44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44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4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8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海发集团、青岛西海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指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本报告	指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海发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Qingdao Haifa State-owned Capital Investment And Operation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QDHF
法定代表人	刘鲁强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 黄岛区滨海大道 2267 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 黄岛区星海滩路 78 号海发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6400
公司网址（如有）	www.qdhft.cn
电子信箱	qdxhafzjtdwb@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王增军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星海滩路 78 号海发大厦
电话	0532-83971226
传真	0532-67791515
电子信箱	dajian0536@126.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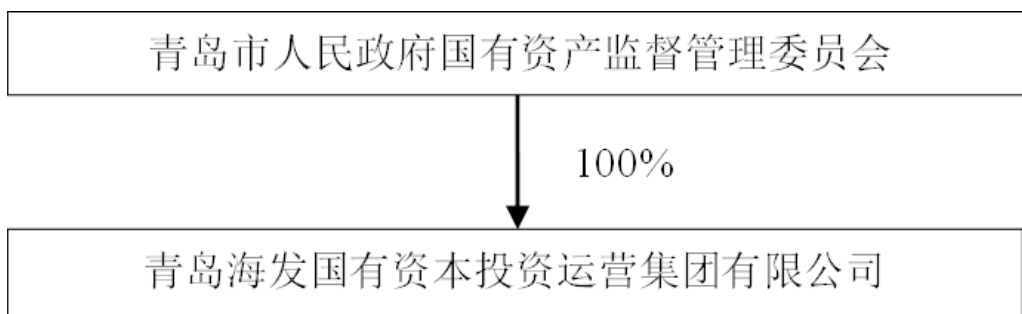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资信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资信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100%的股权，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100%的股权，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杨秋林	外部董事	辞任	2023.01	2023.03
高级管理人员	付元庆	纪委书记	辞任	2023.04	-
董事	刘鲁强	董事长	辞任	2023.08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8.75%。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刘鲁强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管学锋、王宪安、张浩、张钰亭、董波、李明顺

发行人的监事：高群、周栋、姜中葆

发行人的总经理：管学锋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张桂芳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增军、姜洪昌、李楷、周玉晓

注：截至 2023 年 8 月底，本公司收到青岛市委通知，因工作调整，刘鲁强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目前由管学锋负责公司的全面工作，本公司已按时披露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国有资本投资与运营，基础设施、市政设施建设与运营，土地一级整理与开发，建筑工程管理，现代产业园区开发与运营，股权投资与资本运营，产业实体投资，现代服务业投资与运营，不得从事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与运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海发集团聚焦主业实业，积极发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功能，锚定匹配城市发展战略、引领城市产业发展、创造城市美好生活三大目标，聚焦产业投资、产城发展、影视文化、生命健康、高端智造五大主导产业。产业投资平台搭建产业投资、基金管理、金融服务和资产管理四大业务板块，以聚焦“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探索未来前瞻性产业”为主线，优化完善海发集团产业投资板块布局。产城建设平台以海发集团所属功能区建设公司，东捷建设集团及海发环保能源为主体，积极服务承接市级功能区开发、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项目建设，全面推动“东有灵山湾、西有藏马山、北有自贸区”的三城联动发展格局。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1、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及前景

从目前中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情况来看，虽然我国处于快速城镇化发展阶段，但城市基础设施水平还比较低，具体表现在：大城市交通拥挤、居民居住条件差、环境和噪声污染严重、水资源短缺等；中小城市自来水供给率、天然气普及率和道路硬化率比重低，污水、废物处理设施缺乏等。我国仍存在城市基础设施供给相对不足与城市基础设施需求迅速增长的矛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 2023 年末，全国人口 140,967 万人，比上年末减少 208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 93,267 万人，占总人口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66.16%，比上年末提高 0.94 个百分点。

从目前中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情况来看，虽然我国处于快速城镇化发展阶段，但城市基础设施水平还比较低，具体表现在：大城市交通拥挤、居民居住条件差、环境和噪声污染严重、水资源短缺等；中小城市自来水供给率、天然气普及率和道路硬化率比重低，污水、废物处理设施缺乏等。我国仍存在城市基础设施供给相对不足与城市基础设施需求迅速增长的矛盾。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在中国城市化进程中显得尤为重要，是对国民经济发展具有全局性、先导性影响的基础行业。城市基础设施的逐步配套和完善，对于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全社会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作用，对城市土地增值、房地产业发展、商业服务业的繁荣以及地方经济的快速增长都有明显的支持和拉动作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承担公共服务功能，具有社会性、公益性的特点，其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各地方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

对于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前景规划，国家“十四五”规划中明确指出要发展壮大城市群和都市圈，分类引导大中小城市发展方向和建设重点，形成疏密有致、分工协作、功能完善的城镇化空间格局。由此可见在“十四五”期间，国家将会加大城市基础建设的投资力度，相关的优惠政策也将指日可待，城市基础建设仍然是国家重点关注和扶持的领域之一，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本身覆盖了道路交通、河道治理、水利建设、环境治理等诸多与民生息息相关的领域也必然成为我国区域布局和城市发展的重要行业。随着城市建设投融资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来源和渠道也更加丰富，从单一财政投资向多层次、多渠道转变。因此，在城市基础设施需求迅速增长、国家财政资金大力支持以及民间资本的积极参与的背景下，我国城市基础设施行业未来将快速发展，发展前景良好。

2、西海岸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现状及前景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 1984 年 10 月经国务院批准，1985 年 3 月动工兴建，1992 年，与西海岸新区体制合一，同年在区内兴建了国家级保税区和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1995 年设立省级凤凰岛旅游度假区；2006 年设立青岛西海岸出口加工区；2008 年设立青岛前湾保税港区。2011 年 1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了《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蓝色经济区规划”），其中青岛西海岸经济新区是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规划范围为原西海岸新区、胶南市全域。开发区成为西海岸经济新区六大功能区之一。2012 年 12 月 1 日，山东省政府发出《关于调整青岛市部分行政区划的通知》，决定撤销青岛原西海岸新区、县级胶南市，设立新的青岛市西海岸新区。2013 年 2 月，根据青委（2013）39 号文件，在原有基础上，开发区划入王台镇(含黄山经济区)、灵山卫街道(含积

米崖港区)，以及隐珠街道部分区域，总面积由 274.10 平方公里调整为 478 平方公里左右(含青岛前湾保税港区及其拓展区)。调整后开发区辖长江路、黄岛、薛家岛、辛安、灵珠山、红石崖、灵山卫等 7 个街道和王台镇，以及隐珠街道部分区域。

近年来青岛市西海岸新区经济快速发展。根据青岛市统计局数据，2023 年全区实现生产总值 5,003.38 亿元，比上年增长 6.00%。

西海岸新区紧紧抓住桥隧开通和西海岸经济新区建设的历史性机遇，立足为青岛和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作贡献，以世界眼光谋划未来、以国际标准提升工作、以本土优势彰显特色，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快西海岸新区建设：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实力更强的经济新区；建设国家工业生态园；建设充满活力的开放新区；建设生态宜居的城市新区；建设文化繁荣的人文社区；建设和谐共享的幸福新区。

（二）土地一级开发和整理行业

1、我国土地一级开发和整理行业现状及前景

土地一级开发，是指由政府或其授权委托的企业，对一定区域范围内的城市国有土地、乡村集体土地进行统一的征地、拆迁、安置、补偿，并进行适当的市政配套设施建设，使该区域范围内的土地达到“三通一平”、“五通一平”或“七通一平”的建设条件（熟地），再对熟地进行有偿出让或转让的过程。土地一级开发企业接受土地整理储备中心的委托，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等，对确定的存量国有土地、拟征用和农转用土地，统一组织进行征地、农转用、拆迁和市政道路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土地二级开发，是指土地使用者将达到规定可以转让的土地通过流通领域进行交易的过程。包括土地使用权的转让、租赁、抵押等。以房地产为例，房地产二级市场，是土地使用者经过开发建设，将新建成的房地产进行出售和出租的市场。

土地一级开发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城市化进程、工业发展、房地产业发展的影响，与经济发展周期密切相关。自 1998 年我国住房体制改革以来，房地产市场伴随经济的高增长蓬勃发展，土地开发市场也随之快速增长。

2、西海岸新区土地一级开发和整理行业现状及前景

根据《青岛市西海岸新区（黄岛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期间西海岸新区将完善土地利用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落实企业投资项目“标准地”工作方案，深入推进工业“亩产效益”评价改革工作，推动生产要素向高效益、高技术、高成长性企业集聚。加快工业用地供应制度改革，严格落实工业用地保护，提高工业用地容积率。培育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等二级交易市场，采取弹性出让、先租后让等方式配置工业用地，适度增加混合用地供应。积极探索生产和休闲旅游配套设施建设用地保障机制。把握土地入市节奏，实施市场化土地供应。加强土地收储与盘活，加大批而未供、供而未用土地整治力度，推进零散、闲置、低效建设用地的整治和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土地要素保障，有效服务重大项目落地。

（三）海事工程服务行业

1、我国海事工程服务行业现状及前景

（1）疏浚及吹填造地行业概况

1) 全球疏浚及吹填造地行业概览

全球疏浚及吹填造地市场一般可分为两大类：开放市场及封闭市场。于开放市场中，政府向国际投标方开放大多数国内疏浚项目，并欢迎国际投标方以具竞争力的价格提供先进的疏浚服务。中南美洲、欧洲、中东及非洲为主要的公开市场。于封闭市场中，政府向国际投标方部分或完全不开放其国内疏浚及吹填造地市场，根据国内法规，所有或大部分其国内疏浚项目将由国内大型公司承接。中国及美国为两大典型的封闭市场，亦为全球前两大疏浚及吹填造地市场。

在全球疏浚及吹填造地行业内，大部分疏浚公司的业务范围不限于自己国家，还涵盖至少

两个其他国家。全球疏浚行业特点与中国疏浚行业类似，具有显著的行业准入门槛，包括必要的项目经验、先进的行业知识以及充裕的资金投资。因此，全球疏浚及吹填造地市场高度整合，在可预见的未来，竞争可能仍将集中于较大型的国际疏浚公司之间进行。除若干极度复杂或充满技术挑战的项目外，在全球疏浚及吹填造地市场上竞争的中国疏浚公司通常在运营成本及项目经验方面具有竞争力，这也是中国疏浚公司拓展海外市场计划的关键竞争因素。

2）中国疏浚及吹填造地行业概览

国内疏浚及吹填造地市场相对封闭，且准入门槛较高。疏浚及吹填造地施工企业须具备必要的资质证明、牌照及证书，符合全国港口及航道工程施工承包资质的规定。疏浚及吹填造地施工需要大量资本投入，包括挖泥船及疏浚设备购买和维护升级，也需有充足的日常营运资金储备。中国疏浚及吹填造地市场由大型国有企业主导，产能较低的小型公司难以独自承接项目客户，新入行业的私营企业须与大型国有企业及政府实体建立良好的关系。同时，疏浚及吹填造地市场需要具备相应的技术水平，以保持市场竞争力。

外国疏浚企业在中国的市场份额一般有限。由于若干政策障碍及限制（包括《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降低了外国公司参与竞争的积极性，故此中国疏浚及吹填造地市场被视为一个封闭市场。此外，在中国从事疏浚业务及吹填造地业务的外国实体一般须缴付较高昂的税项，并一般会因就该地区的项目运送及调遣若干疏浚设备而产生高成本。

以上特点决定了中国疏浚及吹填造地市场高度集中，中国主要疏浚企业包括中交疏浚、长江航道局、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和港海（天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合计占整体疏浚及吹填造地市场份额逾 85%，其中中交疏浚的市场份额超过 60%。预计未来，一些市场需求高但较小的项目的开展，将为资本实力雄厚但规模较小的民营企业提供发展空间，但具备雄厚资本、先进技术及重大项目经验的疏浚企业将处于竞争的优势地位。

2、发行人海事工程服务业务情况

海事工程及服务运营为公司 2018 年新增业务，对公司营业收入形成良好补充；由于项目主要集中于澳门、香港、东南亚等地，面临一定境外政策风险、汇率风险及项目管控风险。

瑞港建设具备香港、澳门等多地建筑施工资质，项目主要在澳门、香港、东南亚等地。瑞港建设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诸如填土及堤堰工程、电厂工程、取排水工程等项目的标段分包/总包，之后按照承包商/业主要求施工并进行工程量结算。项目资金来源为承包商/业主的预付款、按期确认的工程款以及自有资金投入。回款模式方面，瑞港建设收取一定比例的预付款，在工程劳务期间每月将本月完成的合格工程量报承包商/业主审核。同时，承包商/业主按照合同约定的节点或者按月支付款项；项目竣工后，经承包商/业主/监理工程师审核通过后，支付计算审定值的 90%以上的工程结算款，余款留存作为质保金。

（四）保障房建设行业

1、我国保障房建设行业现状及前景

从 1994 年至今，住房保障体系从单一的经济适用房体系逐步发展成包含经济适用房、廉租房、公租房和限价商品房在内的全方位、多层次的住房保障体系。保障性住房是与商品性住房相对应的一个概念，保障性住房是指政府为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所提供的限定标准、限定价格或租金的住房，一般由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和政策性租赁住房构成。我国大力加强保障性住房建设力度，进一步改善人民群众的居住条件，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从 2011 年起我国进入保障性住房建设快速发展阶段，保障形式继续以包括廉租房在内的公共租赁住房、包括经济适用房在内的政策性产权房和各类棚户区改造安置房等实物住房保障为主，同时结合租金补贴。公共租赁住房不仅使现有城镇低保家庭基本实现了应保尽保，还解决了大量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无房职工、在城镇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 and 进城落户农民的住房问题。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强调要加强“十四五”时期住房发展顶层设计，研究好住房市场和住房保障两个体系，更好发挥规划的导向作用。完善相关法规和政策，加强日常监管，促进住房租赁市场健康发展。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租购并举、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完善土地出让收入分配机制，探索支持利用集体建设用地按照规划建设租赁住房，完善长租房政策，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和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强化基本公共服务保障，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优化行政区划设置，发挥中心城市和城市群带动作用，建设现代化都市圈。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2、青岛市保障房建设行业的发展现状和前景

2021 年 11 月，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21】17 号），确定济南、青岛等人口净流入的大城市，要以实物保障为主、租赁补贴并重，大力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努力实现职住平衡，要将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作为“十四五”时期住房建设的重点工作。青岛市将在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深入推进城市更新，优化提升居住空间、环境品质，结合历史风貌保护、轨道交通站点，深入挖掘存量住房、腾空房屋改造潜力；在城阳区、西海岸新区、即墨区、胶州市实施以公共交通为导向的 TOD 开发模式，将住房布局和成熟服务配套设施、公共交通站点紧密结合，提高住房供需空间匹配度，推动职住平衡；在平度市、莱西市适度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重点在姜山新城、新河、南村等产业片区新建保障性租赁住房。

综上，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区域经济的快速增长和城市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青岛市的保障房建设拥有较为广阔的发展前景。

（五）贸易行业

1、我国贸易行业现状及前景

2017 年以来，国内外经济环境十分复杂，经济运行中不稳定和不确定因素仍然较多，我国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偏积极的货币政策，加快调整经济结构和管理通胀预期。

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23 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 1,260,5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5.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89,755 亿元，增长 4.7%；第二产业增加值 482,589 亿元，增长 4.7%；第三产业增加值 688,238 亿元，增长 5.8%。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为 7.1%，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38.3%，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54.6%。全年最终消费支出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4.3 个百分点，资本形成总额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1.5 个百分点，货物和服务净出口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0.6 个百分点。分季度看，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4.5%，二季度增长 6.3%，三季度增长 4.9%，四季度增长 5.2%。全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89,358 万元，比上年增长 5.4%。国民总收入 1,251,297 亿元，比上年增长 5.6%。全员劳动生产率为 161,615 元/人，比上年提高 5.7%。2023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71,4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7.2%。

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2023 年城镇消费品零售额为 407,490 亿元，增长 7.1%；乡村消费品零售额为 64,005 亿元，增长 8.0%。

按消费类型分，2023 年商品零售额为 418,605 亿元，同比增长 5.8%；餐饮收入为 52,890 亿元，同比增长 20.4%。

全年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5.2%，饮料类增长 3.2%，烟酒类增长 10.6%，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增长 12.9%，化妆品类增长 5.1%，金银珠宝类增长 13.3%，日用品类增长 2.7%，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 0.5%，中西药品类增长 5.1%，文化办公用品类下降 6.1%，家具类增长 2.8%，通讯器材类增长 7.0%，石油及制品类增长 6.6%，汽车类增长 5.9%，建筑及装潢材料类下降 7.8%。

全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30,174 亿元，按可比口径计算，比上年增长 8.4%，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为 27.6%。

2、青岛市贸易行业情况

2023 年全市生产总值 15,760.34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5.9%。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492.75 亿元，比上年增长 4.1%；第二产业增加值 5268.39 亿元，增长 5.6%；第三产业增加值 9,999.20 亿元，增长 6.1%。

2023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318.9 亿元，比上年增长 7.3%。基本生活类商品消费稳定增长，限额以上单位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粮油、食品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10.0%和 7.3%。升级类商品消费较快增长，限额以上单位新能源汽车，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30.1%和 11.4%。网络消费规模不断扩大，限额以上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716.1 亿元，增长 12.0%，拉动全市限额以上单位零售额增长 3.6 个百分点。全年快递业务量增长 26.3%。

二、公司行业地位、竞争优势

（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作为青岛市重要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之一，得到当地政府的政策支持和优质资源配置支撑，在所属行业占据竞争优势地位。

公司作为青岛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之一，发行人主要负责西海岸新区灵山湾产业区、灵山湾西片区、藏马山旅游度假区和自贸区青岛片区土地开发整理、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公司在立足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开发的基础上，于 2018 年收购港股上市公司瑞港建设，涉足码头建筑工程，近海设施地基工程及海上运输，船舶租赁等海事工程业务；并通过收购三宝集团、合并澳柯玛集团以及下属子公司向金融业务、文化产业投资、科技产业投资等领域延伸。

（二）发行人的主要竞争优势

1、国家战略的支持优势

青岛西海岸新区位于胶州湾西岸，包括青岛市黄岛区全部行政区域，其中陆域面积约 2,096 平方公里、海域面积约 5,000 平方公里，区位优势、科技人才、海洋资源、产业基础、政策环境等综合优势明显，具备推进陆海统筹、城乡一体、军民融合发展的独特条件。2014 年 6 月 30 日，经国务院批复设立，青岛西海岸新区成为全国第九个国家级新区，也是 2014 年 1 月国务院出台《新区设立审核办法》后批复的第一个新区。2014 年国家发改委印发了《关于印发青岛西海岸新区总体方案的通知》，要求山东省人民政府要按照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青岛西海岸新区的批复》的要求，全面做好《青岛西海岸新区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的组织实施工作，依据《方案》和依法批准的土地规划、城镇规划组织编制青岛西海岸新区发展规划，认真落实《方案》提出的战略定位、空间布局、发展重点等各项任务，确保实现《方案》确定的发展目标。上述的国家战略部署将为发行人添加强大的政策动力，对发行人有着重大而直接的影响，将为发行人承担重大工程项目的建设提供有利的外部环境。发行人所在的土地一级开发行业亦成为受益明显的行业，将实现企业发展与重大战略机遇的契合。

2、区域竞争优势

发行人作为青岛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锚定匹配城市发展战略、引领城市产业发展、创造城市美好生活三大目标，聚焦产业投资、产城发展、影视文化、生命健康、高端智造五大主导产业。直接承担 170 平方公里的土地整理一级开发建设任务，执掌自主发展话语权，为城市运营商、投资商提供政策条件和建设等方面的全力支持。

青岛西海岸新区各平台公司业务区域不相重合，发行人在西海岸新区业务区域内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市场相对稳定，持续盈利能力较强。公司近年来承担了九龙社区安置、柏果树社区安置、藏马山居安置、董家口基础设施建设、山海路北通工程、开城路西段改造提升工程等多个重大项目建设，运营东方影都影视产业园、5G 高新视频产业园区、星光岛酒店及酒吧街、生态观光园等多个重大项目。随着西海岸新区经济的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

的不断提高，公司的业务量和效益将同步增加，公司必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3、市政府的大力支持

鉴于发行人在青岛市西海岸土地一级整理与开发的主导作用，青岛市人民政府对发行人的支持力度也在不断加大。发行人作为青岛市“两类公司”（国有资本运营公司与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改革试点企业，得到了青岛市政府的大力支持。青岛市人民政府根据公司的投资和运营情况，多次为发行人注入资本金，从而增强了公司的资产实力和经营能力；同时，青岛市政府还在财政补贴、资产注入等方面给予公司多方面政策扶持，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为充分发挥发行人作为青岛市投融资平台和建设主力军的作用，青岛市政府授权海发集团实施新区中心区土地一级开发整理和启动区封闭运作，并给予体制机制保障和政策支持。该授权开发的内容包括：1）青岛市政府授予海发集团新区中心区土地一级开发整理职能，海发集团负责筹措资金，按照批准的规划组织实施市政配套设施建设等土地一级开发整理工作；2）青岛市政府授权海发集团全面负责启动区的开发，统筹实施区域内的规划设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引进等各项任务。

4、良好的融资能力

发行人作为负责青岛市发展建设的主要投融资及运作平台，与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交通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青岛银行等众多商业银行建立了密切和广泛的合作关系，拥有良好的商业信用，无任何逾期违约记录。发行人良好的资信条件和融资能力有力地支持了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并在积极加强与商业银行合作的过程中，获得了较为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同时，发行人在逐步实现多渠道、全方位筹集资金，较好地保障了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并为发行人进一步开展资本市场融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电影放映业务	1,078.22	677.53	37.16	0.01	1,227.04	1,104.18	10.01	0.01
金融服务业务	53,597.55	527.55	99.02	0.47	53,471.51	88.29	99.83	0.50
其他服务业务	95,661.12	63,541.08	33.58	0.84	16,282.03	25,101.17	-54.16	0.15
酒店、餐饮业务	14,361.47	10,418.26	27.46	0.13	15,204.17	11,445.25	24.72	0.14
海事工程及服务	144,086.05	131,408.85	8.80	1.27	157,323.66	145,151.12	7.74	1.47
跨境贸易及服务	154,101.48	153,309.60	0.51	1.35	208,103.50	205,554.84	1.22	1.95
学历教育业务	19,130.65	6,982.72	63.50	0.17	16,435.86	7,283.03	55.69	0.15
药品药材销售及服	144,320.53	96,994.31	32.79	1.27	141,270.43	94,075.08	33.41	1.32
商品销售业务	3,605,820.56	3,469,221.39	3.79	31.68	4,039,465.29	3,898,424.42	3.49	37.81
土地/岸线整理业务	25,644.51	23,783.87	7.26	0.23	183,231.55	170,207.31	7.11	1.71
智能终端销售	1,351.63	901.44	33.31	0.01	2,642.26	2,515.72	4.79	0.02
贸易业务	6,649,222.60	6,633,051.33	0.24	58.41	5,455,028.67	5,437,197.91	0.33	51.06
租赁业务	32,220.00	27,778.19	13.79	0.28	9,088.56	4,876.91	46.34	0.09
房地产销售	191,215.52	103,060.23	46.10	1.68	303,889.96	169,951.72	44.07	2.84
医院业务	4,444.98	6,209.34	-39.69	0.04	814.98	2,103.32	-158.08	0.01
系统集成	39,445.01	32,438.38	17.76	0.35	40,305.79	40,184.55	0.30	0.38
主营业务-其他业务	91,828.06	50,576.76	44.92	0.81	9,353.32	3,827.10	59.08	0.09
其他业务	116,183.24	80,373.27	30.82	1.02	31,210.92	16,790.45	46.20%	0.29
合计	11,383,713.18	10,891,254.09	4.33	100.00	10,684,349.49	10,235,882.35	4.20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电影放映业务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38.64%，毛利率同比增加 271.14%，主要系公司关闭部分经营亏损的电影院所致；

（2）金融服务业务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497.54%，主要系本期提供金融服务支付的相关手续费、平台服务费等增加所致；

（3）其他服务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487.53%，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153.41%，毛利率同比增加 161.99%，主要系青发控股增加物流辅助服务和物业管理服务、青岛大数据增加建筑设计咨询服务所致；

（4）跨境贸易及服务业务毛利率同比减少 58.04%，主要系业务结构调整以及汇率差影响所致；

（5）土地/岸线整理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86.00%，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86.03%，本期相关指标减少主要系集团战略调整所致；

（6）智能终端销售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48.85%，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64.17%，毛利率同比增加 595.50%，主要系三宝股份减少相关业务所致；

（7）租赁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54.51%，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469.59%，毛利率同比减少 70.25%，主要系澳柯玛集团增加租赁收入和东方影都增加影棚租赁所致；

（8）房地产销售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37.08%，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39.36%，主要系本期商品房销售大部分交付完毕，且受房地产市场影响新项目较少所致；

（9）医院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445.41%，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195.22%，毛利率同比增加 74.89%，主要系公司近年来的战略部署，医院业务逐年提升所致；

（10）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同比增加 5,804.93%，主要系三宝股份前期因市场原因项目推进缓慢，结项的时候毛利不达预期水平，本期市场有所改善，故毛利率有所提升；

（11）主营业务中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881.77%，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1,221.54%，主要系青发控股其他业务增加及划入工程建设业务所致；

（12）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72.25%，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378.68%，毛利率同比减少 33.29%，主要系澳柯玛股份销售材料产生的收入和成本增加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对标淡马锡、深投控等世界一流企业，聘请上海国资研究院高标准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基于“一体两翼”战略重塑，聚焦“五大主导产业”，切实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增强核心功能，推动海发集团再上新台阶、实现新跨越。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债务维持较高规模，资本结构有待优化。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对各项业务投入增加，公司对外融资需求持续增加，债务维持较高规模，资本结构有待优化。公司将持续优化项目管理和资金运营，合理控制债务规模增速。

（2）公司有息负债规模和占比整体呈上升趋势。若公司持续融资能力受到限制或者未能及

时、有效地做好偿债安排，可能面临的偿债压力或对发行人的日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此外，若发行人融资规模不断扩大，以有息负债为主的总负债规模增长较快，公司未来面临一定的还本付息压力。随着经济企稳回升及市场环境的向好，公司与地方授信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将保持更为密切的合作，继续提升自身的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和管理水平，不断调整和改善财务结构。同时，较为充足的货币资金和银行授信额度、良好的银企关系以及完善的资金偿付计划安排，将有效改善有息负债较大带来的相关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等组织机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发行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运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在业务方面已经分开，在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

2、资产独立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在资产方面已经分开，对生产经营中使用的房产、设施、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产权，发行人资产可以完整地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3、机构独立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在机构方面已经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等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4、人员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和人事管理部门，并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在人员方面与其股东有效分开，具有完整的人员独立性。

5、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纳税、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控股股东未干预公司的会计活动，公司独立运作，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遵循以市场价格为主旨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关联交易定价方法，确保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往来，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并与其他企业的业务往来同等对待。公司向关联方之间的采购、销售货物和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确定；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关联交易价格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发行人在审计报告和募集说明书中对于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类型等信

息进行充分披露。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2,067.6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253.01

2.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206.76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 是 ☒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 是 ☒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 是 ☒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
--------	-----------------------------

	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海资 01
3、债券代码	197709.SH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2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海资 01
3、债券代码	196437.SH
4、发行日	2022 年 2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2 月 18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2 月 18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2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海资 01

3、债券代码	138900.SH
4、发行日	2023 年 2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2 月 2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2 月 23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2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8 年青岛西海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PR 西发债、18 西发债
3、债券代码	127774.SH 、1880051.IB
4、发行日	2018 年 4 月 3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4 月 4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4 日
8、债券余额	1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海资 02
3、债券代码	115239.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2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4 月 25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海资 02
3、债券代码	194367.SH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8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4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3 海资 03
3、债券代码	115429.SH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1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6 月 12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6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97709.SH
债券简称	21 海资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两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债券代码	196437.SH
债券简称	22 海资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两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债券代码	138900.SH
债券简称	23 海资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一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债券代码	115239.SH
债券简称	23 海资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一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	---

债券代码	194367.SH
债券简称	22 海资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两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回售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债券代码	115239.SH
债券简称	23 海资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一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97709.SH
债券简称	21 海资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本期债券设置了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发生需披露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

债券代码	196437.SH
债券简称	22 海资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本期债券设置了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发生需披露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

债券代码	138900.SH
债券简称	23 海资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本期债券设置了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发生需披露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

债券代码	115239.SH
债券简称	23 海资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本期债券设置了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发生需披露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

债券代码	194367.SH
债券简称	22 海资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本期债券设置了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发生需披露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

债券代码	115429.SH
债券简称	23 海资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本期债券设置了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发生需披露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138900.SH

债券简称：23 海资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	0

额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9.46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浙商银行借款本金 3.50 亿元，偿还青岛银行借款本金 1.30 亿元，偿还日照银行借款本金 1.50 亿元，偿还渤海银行借款本金 3.16 亿元。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54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 22 海资 01 利息 0.54 亿元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5239.SH

债券简称：23 海资 02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9.65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 21 西海发展 PPN002 利息 0.42 亿元，偿还 16 西发债/PR 西发 01 本息 3.1278 亿元，偿还民生银行借款本金 1.90 亿元，偿还招商局租赁借款本息 0.471 亿元，偿还建设银行借款利息 0.043 亿元，偿还工商银行借款本金 0.38 亿元，偿还华夏银行借款本息 0.148 亿元，偿还北京银行借款本金 2.835 亿元，偿还工银租赁借款本金 0.0875 亿元，偿还外贸金租借款本息 0.2377 亿元。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35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 22 海资 02 利息 0.35 亿元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	0

产收购金额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5429.SH

债券简称：23 海资 03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是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1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兴业银行借款本金 5.40 亿元，偿还青岛银行借款本金 4.60 亿元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	0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97709.SH

债券简称	21 海资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相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96437.SH

债券简称	22 海资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相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38900.SH

债券简称	23 海资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相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27774.SH 、1880051.IB

债券简称	PR 西发债、18 西发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相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15239.SH

债券简称	23 海资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相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94367.SH

债券简称	22 海资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相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15429.SH

债券简称	23 海资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相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国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 27 号鼎新大厦 410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斌、孙皓翔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97709.SH、196437.SH、194367.SH、138900.SH、115239.SH、115429.SH
债券简称	21 海资 01、22 海资 01、22 海资 02、23 海资 01、23 海资 02、23 海资 03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联系人	陈捷
联系电话	010-56839491

债券代码	1880051.IB/127774.SH
债券简称	18 西发债/PR 西发债
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二支行
办公地址	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 18 号
联系人	侯梓璇
联系电话	18678950163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80051.IB/127774.SH
债券简称	18 西发债/PR 西发债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 1 幢南座 11 层 1101、1102、1103 单元 12 层 1201、1202、1203 单元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97709.SH 、 196437.SH 、 138900.SH 、 127774.SH /1880051.IB、 115239.SH 、 194367.SH 、 115429.SH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国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 年 2 月 6 日	根据 2023 年 2 月 20 日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联合印发的财会〔2023〕4 号《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国有企业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原则上不超过 8 年，本公司因此更换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聘北京国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无影响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首次执行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根据解释第 17 号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434,366.28	1,725,287.81	-16.86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6,670.01	225,515.49	53.72	主要系增加渤海信托、青岛银行项目、对成都国星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投资等所致
应收票据	15,467.37	18,266.06	-15.32	-
应收账款	669,458.78	686,548.23	-2.49	-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40,113.51	53,766.81	-25.39	-
预付款项	410,646.59	568,261.73	-27.74	-
其他应收款	1,959,191.59	1,936,109.39	1.19	-
存货	3,757,088.88	3,261,382.44	15.20	-
合同资产	205,840.76	167,232.70	23.09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2,153.80	2,468.77	5,253.01	主要系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63,453.94	489,573.58	-25.76	-
债权投资	278,841.58	147,144.20	89.50	主要系金融子公司增加债权投资所致
长期应收款	6,878.45	9,302.36	-26.06	-
长期股权投资	1,026,969.84	921,571.66	11.4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426.63	102,025.05	-54.49	主要系处置权益投资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9,670.49	308,148.60	3.74	-
投资性房地产	1,337,522.13	1,284,570.53	4.12	-
固定资产	604,808.04	615,475.22	-1.73	-
在建工程	169,808.93	120,357.26	41.09	主要系集团本部增加奥体中心项目 2.16 亿元，资产管理公司增加海创中心项目投资 1.45 亿元所致
生产性生物资产	9,734.61	12,956.41	-24.87	-
使用权资产	46,196.87	56,510.94	-18.25	-
无形资产	177,122.57	189,463.28	-6.51	-
开发支出	417.98	189.65	120.40	主要系澳柯玛股份新增澳柯玛研发项目所致
商誉	173,166.37	181,200.01	-4.43	-
长期待摊费用	24,694.33	25,293.91	-2.3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783.80	45,155.32	23.54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567.90	7,741.61	1,883.67	主要系建设集团对原本在存货核算中的待政府收回的山东工艺美术学院，朝阳西路小学及清华美院重分类至此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货币资金	143.44	79.27	—	55.27
存货	375.71	32.29	—	8.59
固定资产	60.48	13.30	—	21.99
投资性房地产	133.75	77.92	—	58.26
无形资产	17.71	4.95	—	27.93
在建工程	16.98	11.07	—	65.18
长期股权投资	102.70	48.43	—	47.15
合计	850.77	267.22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名称	子公司报 告期末资 产总额	子公司报 告期末资 产净额	子公司报 告期营业 收入	发行人直接 或间接持有 的股权比例 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 占发行人持有 子公司股权总 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 原因
南京三 宝科技 集团有 限公司	146.71	28.73	605.90	51.00	100.00	贷款抵押
合计	146.71	28.73	605.90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63.70 亿元和 340.2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9.0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42.43	46.45	70.49	159.37	46.85
银行贷款		64.93	26.19	77.94	169.06	49.7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71	0.65	9.10	10.46	3.08
其他有息债务		1.30			1.30	0.38
合计		109.38	73.29	157.52	340.2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69.98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2.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84.47 亿元，且共有 64.4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605.82 亿元和 734.8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1.2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43.47	80.38	101.07	224.93	30.61
银行贷款		154.36	88.60	185.80	428.76	58.3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7.00	10.26	34.10	51.37	6.99

其他有息 债务		9.23	9.69	10.83	29.76	4.05
合计		214.06	188.93	331.81	734.81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88.97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2.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06.97 亿元，且共有 92.4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22.1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836,630.94	1,232,502.23	49.02	主要系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834,889.29	1,308,629.36	-36.20	主要系鑫一润出表所致
应付账款	880,138.87	968,398.40	-9.11	—
预收款项	17,149.45	14,371.68	19.33	—
合同负债	278,310.51	469,180.33	-40.68	主要系鑫一润出表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2,000.70	30,946.71	3.41	—
应交税费	75,961.15	74,634.87	1.78	—
其他应付款	659,594.91	758,017.51	-12.9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8,586.09	1,245,705.96	45.99	主要系借款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6,914.57	54,017.86	-13.15	—
长期借款	1,857,987.75	1,585,799.83	17.16	—
应付债券	1,200,726.32	1,325,827.36	-9.44	—
租赁负债	31,165.19	42,810.84	-27.20	—
长期应付款	372,803.25	442,860.25	-15.82	—
预计负债	261.11	34.29	661.45	主要系青发计提对外担保产生的预计负债所致
递延收益	21,652.95	22,734.84	-4.76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823.30	96,011.63	-3.32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7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1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青岛澳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64.83	主要从事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运营状况良好	675,557.99	543,127.50	232.54	121,941.16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负，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发行人作为青岛西海岸新区重要的土地开发整理及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主要从事青岛灵山湾产业区、灵山湾西片区、藏马山旅游度假区和自贸区青岛片区土地开发整理、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建设周期长且资金投入大，项目建设阶段的投入与回款存在一定的时间错配；另一方面系发行人商品销售及贸易业务板块规模较大，采购商品等支出较多，销售回款存在一定的周期所致。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0.1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4.6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5.52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告了《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公告》，本制度适用于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依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发行的债券。

本公司根据内部组织架构的调整及监管法律法规的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应调整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变更后的管理办法主要包含总则、债券信息披露的管理机构与职责、债券信息披露的内容和要求、债券信息披露的流程、未公开信息的保密管理、档案管理等内容。

本次变动对投资者合法权益无重大影响。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018 年青岛西海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PR 西发债、18 西发债”）募集资金为 5 亿元。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PR 西发债、18 西发债”发行金额 5 亿元，其中 3 亿元用于九龙社区(两河安置社区)项目, 2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截至报告期末，“PR 西发债、18 西发债”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九龙社区(两河安置社区)项目已全部完工，项目建设情况与所处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不存在长期未开工、未完工、完工后未实际运营等情形或者因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项目投资建设运营违法违规等原因而导致项目建设进度严重滞后或者长期无法正常产生运营收益的情况。九龙社区(两河安置社区)项目正常运营并已实现收入，未发生可能对项目预期运营收益实现产生较大不利影响的情况。“PR 西发债、18 西发债”的募集说明书中未约定募投项目形成的资产或收益权需办理抵押质押手续，不涉及抵质押事项。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也可至中债网、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处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343,662,814.15	17,252,878,104.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66,700,085.25	2,255,154,934.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4,673,730.00	182,660,586.57
应收账款	6,694,587,768.54	6,865,482,286.75
应收款项融资	401,135,135.30	537,668,067.88
预付款项	4,106,465,916.35	5,682,617,296.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591,915,930.41	19,361,093,949.18
其中：应收利息	223,313,403.89	206,211,765.18
应收股利	30,449,880.00	24,594,84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570,888,766.69	32,613,824,358.18
合同资产	2,058,407,627.20	1,672,327,018.8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21,538,040.00	24,687,737.50
其他流动资产	3,634,539,393.99	4,895,735,834.72
流动资产合计	93,344,515,207.88	91,344,130,174.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788,415,795.19	1,471,442,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8,784,532.94	93,023,579.49
长期股权投资	10,269,698,356.39	9,215,716,554.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4,266,257.05	1,020,250,524.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96,704,874.08	3,081,486,041.47
投资性房地产	13,375,221,340.55	12,845,705,341.99
固定资产	6,048,080,373.56	6,154,752,165.64
在建工程	1,698,089,261.75	1,203,572,573.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97,346,085.26	129,564,050.46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61,968,748.56	565,109,405.55
无形资产	1,771,225,694.00	1,894,632,847.12
开发支出	4,179,778.31	1,896,450.45
商誉	1,731,663,733.45	1,812,000,103.74
长期待摊费用	246,943,281.89	252,939,083.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7,838,011.99	451,553,242.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5,679,001.67	77,416,14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316,105,126.64	40,271,060,104.82
资产总计	137,660,620,334.52	131,615,190,279.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366,309,351.89	12,325,022,308.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348,892,868.13	13,086,293,564.20
应付账款	8,801,388,704.01	9,683,984,016.07
预收款项	171,494,487.37	143,716,820.88
合同负债	2,783,105,068.21	4,691,803,345.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0,006,994.39	309,467,090.23
应交税费	759,611,487.72	746,348,728.73
其他应付款	6,595,949,087.32	7,580,175,122.52
其中：应付利息	88,467,417.53	139,960,719.26
应付股利	34,337,283.54	532,143.8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85,860,934.64	12,457,059,613.82
其他流动负债	469,145,673.72	540,178,645.58
流动负债合计	64,801,764,657.40	61,564,049,255.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579,877,543.87	15,857,998,345.37
应付债券	12,007,263,248.29	13,258,273,611.5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1,651,937.96	428,108,428.52
长期应付款	3,728,032,468.20	4,428,602,467.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611,130.35	342,916.67
递延收益	216,529,483.06	227,348,353.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8,232,997.52	960,116,314.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774,198,809.25	35,160,790,438.89
负债合计	100,575,963,466.65	96,724,839,694.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40,380,752.11	6,880,277,651.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3,955,878.77	-111,703,959.37
专项储备	635,550.19	
盈余公积	87,103,468.09	70,246,840.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55,567,994.15	1,880,028,002.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037,643,643.31	18,718,848,535.49
少数股东权益	17,047,013,224.56	16,171,502,050.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084,656,867.87	34,890,350,585.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7,660,620,334.52	131,615,190,279.76

公司负责人：管学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桂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74,184,525.09	1,597,873,216.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1,597,399.60	281,032,745.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78,579.98	635,896.50
其他应收款	16,115,574,154.69	17,816,786,762.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1,945,245.94	171,945,245.9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759,526.99	12,165,932.68
流动资产合计	21,289,439,432.29	19,880,439,799.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173,605,150.19	25,642,750,207.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43,803,894.82	773,708,4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8,437,647.40	215,606,341.83
在建工程	215,805,149.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83,120.32	2,264,881.38
无形资产	19,101,344.23	28,396,909.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771,309.43	12,167,02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71,307,616.33	26,674,893,764.18
资产总计	49,760,747,048.62	46,555,333,563.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13,073,078.47	2,793,032,388.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587,493.17	556,893.1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908,373.61	13,951,012.05
应交税费	44,959,599.30	721,242.66
其他应付款	825,264,625.67	5,481,403,689.65
其中：应付利息	1,698,666.6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24,931,492.35	8,137,961,217.3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220,724,662.57	16,427,626,443.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793,692,785.45	6,545,124,706.58
应付债券	7,048,633,869.39	8,197,053,881.0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0.00	1,112,573.80
长期应付款	913,000,000.00	713,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461,934.50	87,796,897.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44,788,589.34	15,544,088,058.59
负债合计	35,065,513,251.91	31,971,714,502.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43,204,331.91	4,433,137,475.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208.36	-16,208.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7,103,468.09	70,246,840.13
未分配利润	164,942,205.07	80,250,953.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695,233,796.71	14,583,619,060.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760,747,048.62	46,555,333,563.22

公司负责人：管学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桂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3,837,131,753.06	106,843,494,892.64
其中：营业收入	113,837,131,753.06	106,843,494,892.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4,259,193,537.04	107,526,522,778.91
其中：营业成本	108,912,540,852.99	102,358,823,522.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36,626,123.93	523,474,147.23
销售费用	1,257,487,689.91	1,197,701,057.89
管理费用	1,301,296,572.92	1,253,855,266.79
研发费用	368,473,775.78	328,354,811.61
财务费用	1,982,768,521.51	1,864,313,972.51
其中：利息费用	2,265,015,952.75	2,027,091,870.99
利息收入	412,116,828.28	411,376,274.01
加：其他收益	394,592,988.27	179,964,836.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8,772,966.41	579,081,555.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7,725,888.37	190,178,354.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467,450,591.24	659,091,231.29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2,756,391.52	-443,327,883.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066,086.52	-10,043,797.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6,104,840.19	47,756,524.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0,037,124.09	329,494,581.12
加：营业外收入	46,000,194.09	883,850,286.86
减：营业外支出	32,599,740.82	130,744,754.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3,437,577.36	1,082,600,113.61
减：所得税费用	478,069,258.25	543,412,078.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5,368,319.11	539,188,034.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795,368,319.11	539,188,034.73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5,368,319.11	539,188,034.7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795,368,319.11	539,188,034.73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677,264.28	384,949,438.1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8,691,054.83	154,238,596.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1,918,243.05	84,939,971.2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8,435,114.88	61,996,895.7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5,023,792.42	49,005,143.0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1,942.00	3,167.1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08.3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2,280,452.12	42,654,490.1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62,765,282.30	6,363,694.17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411,322.46	12,991,752.6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71,815.94	10,549,066.18
(9) 其他	20,339,506.52	2,442,686.4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483,128.17	22,943,075.5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7,286,562.16	624,128,006.0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5,112,379.16	446,946,333.8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2,174,183.00	177,181,672.1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管学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桂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732,506,059.96	67,523,396.32
减：营业成本	454,095,242.67	56,553,252.68
税金及附加	3,363,600.66	4,912,625.63
销售费用	3,278,532.58	3,660,685.39
管理费用	113,580,056.27	137,059,861.0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04,144,263.18	911,864,747.95
其中：利息费用	805,654,422.84	915,477,860.91
利息收入	75,077,851.47	43,790,231.59
加：其他收益	43,186.93	51,245.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4,700,631.46	320,806,506.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5,273,261.55	99,888,209.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60,149.22	130,612,745.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9.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424.0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370,908.13	-595,056,408.94
加：营业外收入	8,863,461.47	803,927,545.17
减：营业外支出	4,003,052.71	531,376.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0,231,316.89	208,339,760.09
减：所得税费用	1,665,037.31	87,796,897.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566,279.58	120,542,862.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566,279.58	120,542,862.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208.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08.3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08.3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8,566,279.58	120,526,654.5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管学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桂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846,768,047.50	112,649,444,671.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9,098,524.60	538,424,495.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7,243,764.96	15,414,917,68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663,110,337.06	128,602,786,854.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779,956,977.68	111,004,174,143.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2,732,193.76	1,809,859,938.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4,504,038.14	1,586,340,448.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50,643,243.67	18,759,112,44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547,836,453.25	133,159,486,97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4,726,116.19	-4,556,700,124.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1,520,404.41	812,301,534.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1,794,578.35	79,561,070.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6,950,795.60	140,759,439.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22,294,496.5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8,798,682.35	648,041,505.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1,358,957.23	1,680,663,549.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7,334,444.46	1,031,085,609.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2,340,440.62	1,830,464,971.5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0,364,555.05	2,172,761,841.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00,039,440.13	5,034,312,42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8,680,482.90	-3,353,648,873.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7,212,207.07	2,915,482,666.0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7,212,107.0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562,491,721.30	28,479,007,636.4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650,000,000.00	6,209,999,9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84,358,233.74	6,107,265,513.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04,062,162.11	43,711,755,796.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160,111,862.40	26,644,263,537.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67,162,038.74	3,058,513,465.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9,473,020.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77,419,221.12	6,784,620,972.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04,693,122.26	36,487,397,975.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9,369,039.85	7,224,357,820.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578,431.77	38,390,452.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9,384,008.99	-647,600,725.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7,130,295.34	5,804,731,020.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16,514,304.33	5,157,130,295.34

公司负责人：管学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桂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20,589.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1,124,084.00	9,645,032,55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0,544,673.84	9,645,032,557.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469,944.05	53,831,632.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1,198.97	88,675,911.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3,550,548.65	11,876,435,921.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43,821,691.67	12,018,943,46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3,277,017.83	-2,373,910,907.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0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9,435,502.24	351,255.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030,878.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435,502.24	1,180,382,134.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32,463.57	12,473,009.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1,631,831.01	1,324,502,429.1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7,000.00	38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901,294.58	1,721,975,438.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465,792.34	-541,593,303.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87,533,600.00	7,930,012,50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450,000,000.00	3,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47,533,600.00	12,690,012,50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80,721,067.30	6,748,002,258.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9,660,903.57	1,147,269,421.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90,351.63	1,883,205,935.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87,272,322.50	9,778,477,615.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0,261,277.50	2,911,534,885.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97,518,467.33	-3,969,325.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304,807.76	259,274,133.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2,823,275.09	255,304,807.76

公司负责人：管学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桂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